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学校食堂 食材采购合同

甲方：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12610100MB29660528

乙方：陕西恒瑞源隆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91611105MABRD7HXX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遵
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学校
食堂采购食材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的组成

以下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不同文件的条款之
间有冲突，文件之间的优先效力顺序如下：

1. 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含乙方承诺函等）；
3.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及承诺等）；
4. 甲方发出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SXZY2024-ZC014-GK）（含
招标补充文件等）。

二、合同期限

供货服务期一学期，即：2024年10月8日至
2025年1月10日止（具体供货时间根据学校要求确定）。

服务期内，如遇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地方
政府规章或相关政策调整，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合同金额、食材供应的品种及单价

1. 本合同具体金额：学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每生每日补助的营养餐5元，并按照学生实际在校天数计算。
2. 采购的食材的品种：米、面、油、肉（包括但不限于猪肉、牛肉、羊肉、鸡肉、鸭肉等）、蛋、奶。
3. 所供食材单价：永辉超市当日挂牌价格下浮18%。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交货地点、时间、数量及验收

1. 交货地点：兰池学校
2. 交货日期：按学校需求确定配送时间及频次。如米面油最长一周一次配送，肉蛋奶当天配送；
3. 数量：以甲乙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的配送验收单为准。
4. 验收：
 - (1) 在收到配送货物的现场，由甲方指定代表按照确定的订货清单验收；
 - (2) 甲方对产品的质量、数量、等级、包装等有异议的，在验收时向乙方提出；
 - (3) 对不符合要求的品种，甲方有权退货和要求乙方换货，乙方应及时处理、解决，不得影响学校为学生供餐；
 - (4) 对现场无法发现的质量问题，甲方可以在合理期限内主张退货和要求乙方换货。
 - (5) 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应在配送验收清单上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五、结算及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应在供货当月月底完成当月供货有关情况核对工作。
2. 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普通发票，甲方经核实无异议后，并且财政资金下拨后，按照发票金额支付给乙方。
3. 付款方式：公对公银行转账。
4. 合同期满或中途解除合同，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对账和结算，确定未结算的价款，甲方在确定价款，并且财政资金下拨后，一次性结清乙方的所有款项。

六、食材质量要求

1. 食材标准：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标准，乙方须提供所供食材的检测合格报告；没有国家标准的，必须符合行业标准；既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确保食材的新鲜、健康，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的食材。（临期食材指：指距离保质期到期还剩保质期 1/4 时间内，比如保质期 12 个月的大米，在还剩 3 个月到期时可视为临期。）
2. 食材质量：乙方提供甲方所需食材同时随货附带加盖相应货物



生产厂家资质（若乙方为经销商则应提供厂家资质及经销商资质）、质量承诺保证书等说明材料及检验、检疫报告、台账记录及其他甲方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

3. 外包装应符合食品安全规定。

4. 大米必须符合 GBT 19266 标准。

5. 油类必须符合：植物油（GBT2716）、GBT1534（花生油）、GBT1535（大豆油）、GBT1536（菜籽油）、GBT19111（玉米油）标准。

6. 面粉符合 GBT1355 标准。

7. 鸡蛋必须保证新鲜的，产品包装外观应无残缺，无破损，不得有发霉等异味，包装要足斤足量，干净整洁，不得受潮，不得破损；应使用无毒卫生的包装。色泽：灯光透视时整个蛋呈微红色；去壳后蛋黄呈橘黄色至橙色，蛋白澄清、透明，无其他异常颜色；气味：蛋液具有固有的蛋腥味，无异味；状态：蛋壳清洁完整，无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蛋内无黑点及异物；去壳后蛋黄凸起完整并带有韧性，蛋白稀稠分明，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每批需要有检疫报告和来源产地相关证明。

8. 肉类产品应具有有关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供应商（供货商）设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并具有符合卫生防疫监督部门要求的肉类食材屠宰厂的经营授权书，含水（冰）率符合标准。

9. 牛奶需符合 GB25190 标准。

七、甲方权利义务

1. 按时向乙方下达次日或次周订单，以便乙方提前安排准备；

2. 依据订单和供货清单进行清点验收，对不符合甲方订单的食材，有权退回乙方，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依据订单和供货清单进行称重验收，重量以甲方称重数据为准；

4. 完成验收后，在供货清单上签字确认；

5. 支付费用时，乙方提供发票信息与实际发生信息一致，参照第五条第二款；

6. 学校监督小组或膳食委员会不定期对乙方经营的食材品质及来源进行检查。



八、乙方权利义务

1. 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有关食品安全规定，保质、保量为甲方供应所需食材；

2. 需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供应食材质量合格证明等有关资料；

3. 与甲方核对供应食材信息无误后，需向甲方提供合规的发票；

4. 按照订单约定准时将食材运送到指定地点，配合甲方做好验收并在供货清单上签字确认；

5. 自行承担食材从开始运输至经甲方检验合格前的一切损毁、变质风险，其中肉、蛋、奶必须冷链运输，米面油用专门的食物运输车。乙方所有供应食材均可溯源，并配合甲方准备迎检资料；

6. 严格按照甲方订单中的品类、规格、质量及数量进行配送，验收时甲方若发现食材质量不达标、重量不足或出现缺货漏货等情况，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立即更换及补货；更换货物的时间不得影响学校的正常开餐，如若因为配送时间的原因影响学校正常开餐，则乙方赔偿甲方当日送货金额 2 倍的赔偿金。

7. 做好工作人员管理，出入校园应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8. 乙方配送人员必须持有健康证，甲方随时抽检。若乙方人员未持有，则甲方可拒绝收货并要求乙方赔偿当日送货金额的 2 倍赔偿。

9. 乙方由于食材质量等原因所产生的食品安全问题由乙方全权负责，并赔偿甲方及学生所有损失。

九、合同违约责任及解除

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供货的，每延迟一次按延迟供货金额的 3 倍支付违约金，如发生 3 次延迟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前，如乙方提出解除合同，需要提前 1 个月以书面方式向甲方提出。在未接到甲方书面同意解除合同前，乙方仍须按照本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4. 如乙方所提供的食材经甲方进行抽检不合格的，该批次产品一律无条件退回。如果 3 次抽检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三次配送食材金额的 3 倍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不可抗力

如遇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或相关政策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的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可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一、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_____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

十二、合同签订时间、地点、份数及生效

(一)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8日。

(二) 合同签订地点：兰池学校

(三) 合同份数：合同一式2份，甲方1份，乙方1份。

份。

(四)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其他约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账户：
开户行：
税号：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账户：26196801040000395
开户行：农业银行交大科技创新港支行
税号：91611105MABRD7HXX1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三桥新街312号3幢10101室

联系人：包忠
联系电话：15691718999

